

# 济源市财政金融局办事指南

## 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复审

### 一、项目概述

事项名称：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复审

事项类型：其他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

现承诺时限：1个工作日

办理部门：济源市民之家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济源市黄河大道第二行政区1号楼D区二楼

济源示范区沁园黄河大道98号

联系电话：6833866

监督电话：0391-6835509，0391-6633439

在线申报、在线查询、结果公示：<http://jy.hnzwfw.gov.cn/>

### 二、相关依据

（一）《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

（二）《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2号）。

（三）《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地方金融组织的通知》（豫金发〔2020〕187号）。

### 三、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必要性	材料类型	填报须知或受理标准
1	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申请登记表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1. 申请表见附件。 2. 如实填写，无缺项漏项。
2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1. 股东会决议，参会股东盖章。 2. 董事会决议（设董事会时提供），参会董事签字。
2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3. 监事会决议（设监事会时提供）参会监事签字。 4. 相关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3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章程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1. 应符合《公司法》要求，还要列明小额贷款公司的特殊规定和禁止性条款。 2. 国有企业要把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 3. 公司章程须法人股东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并按指印。
4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提交法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	申请人自备	必要，但可容缺受理。	原件1份	1. 在有效期内，带验证码或防伪标识。 2. 验资报告须逐页加盖验资机构公章。 3. 务必在上报省金融监管局后3日内提交。 4. 逾期未提交的，按照申请材料不齐全办理。 5. 我省小额贷款公司实行主办银行制度，应在主办银行开设验资账户，并在领取营业执照后开设基本户和信贷专用账户。
5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股东信息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1. 真实反映申请人基本情况。 2. 企业法人股东信息包含：法人股东近三年（不足三年，按实际提供）的审计报告，人民银行的信用报告。 3. 自然人股东信息包含：身份证，个人信用记录报告。
6	新设小额贷款公司的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材料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1. 反映申请人基本情况。 2. 材料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身份证，个人信用记录报告。
7	住所（经营场所）承诺书	申请人自备	必要	原件1份	表明申请人已经取得所申报地址作为本企业的经营场所的合法使用权，详细地址表述真实无误，并表明申请人对承诺事项负责，自愿承担法律责任等内容

### 四、办事流程

1. 申请人到市民之家综合窗口提交申请材料，材料齐全者予以受理，不齐全者一次性告知应补齐的资料；
2. 现场勘验，并形成书面意见；
3. 作出许可决定。

### 五、收费依据

无

###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 七、备注

无